

证券代码：870888

证券简称：ST 前信安

主办券商：五矿证券

北京前沿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23 日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会议召开地点为公司大会议室。
- 会议表决方式：
☒ 现场投票 ☐ 电子通讯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王飞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1,110,0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 公司董事、监事及董事会秘书均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董事长王飞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情况。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11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监事会主席邹吉明代表监事会汇报监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情况。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11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对公司在 2024 年度的各项工作进行总结汇报，形成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发布的《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07）及《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08）。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11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予以汇报。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11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予以汇报。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11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4 年度经营情况，公司 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11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

1. 议案内容：

关于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中“无法表示意见”所涉及事项，董事会进行专项说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p.com.cn）上披露的《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11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监事会关于 2024 年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专项说

明》

1. 议案内容：

关于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中“无法表示意见”所涉及事项，监事会进行专项说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与2025年4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p.com.cn）上披露的《监事会关于2024年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2）。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11,110,0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2024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数据，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25,542,704.22元，公司实收资本为11,110,000.00元，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弥补亏损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11,110,0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25年日常性关联交易》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15）。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0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嘉和美康（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中闻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陈伟华 李雪飞

（三）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及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均具有合法有效的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北京前沿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北京前沿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3 日